

公司代码：600668

公司简称：尖峰集团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尖峰集团	60066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坚卫	周恒斌
电话	0579-82320582	0579-82324699
传真	0579-82320582	0579-82324699
电子信箱	jf@jianfeng.com.cn	jf@jianfeng.com.cn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77,865,673.92	3,631,482,179.27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0,867,540.31	2,166,289,517.75	1.6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81,604.26	-27,235,756.63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102,828,466.66	1,058,875,163.23	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630,978.63	91,787,099.57	1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93,973,947.55	91,509,050.65	2.69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67	4.45	增加0.2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012	0.2668	12.9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012	0.2668	12.90

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 22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金华市通济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 15	55, 564, 103	0	无	0
新余中盛恒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知	4. 99	17, 158, 922	0	无	0
新余汇恒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知	3. 68	12, 665, 20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3. 20	10, 994, 042	0	无	0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平安银行—富诚海富通华富二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 76	6, 049, 755	0	无	0
刘锦春	境内自然人	1. 60	5, 521, 249	0	无	0
顾德珍	境内自然人	1. 52	5, 214, 600	0	无	0
陈秀梅	境内自然人	1. 24	4, 268, 514	0	无	0
刘倩	境内自然人	1. 10	3, 776, 322	0	无	0
宋振勃	境内自然人	0. 89	3, 050, 776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通济国投与其他上述第 2 名至第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 9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上半年，我国经济总体平稳，国内生产总值 340,637 亿元，同比增长 6.7%，增速同比放缓了 0.3 个百分点，以供给侧改革为核心的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仍处在胶着状态。但各产业发展很不平衡，某些行业产能严重过剩，公司两大业务板块之一的水泥产业过剩尤为突出，虽然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上半年水泥行业收入、利润的跌幅收窄，产销量和价格似乎已经走出了急跌的困境，但整体仍在低位徘徊，而且地区间发展很不平衡。医药业务也是公司两大主营业务之一，近年来医药行业呈现增长速度持续放缓、产业新政密集出台、监管力度加重趋严的态势，“两票制”、“分级诊疗”、医保控费等新政频出，医药企业纷纷调整经营策略，采取相应措施以适应行业环境的变化。

报告期，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创新、整合、提升、发展”的工作总方针，对内强化精益生产和管理提升，对外积极探索发展新机遇。持续推进以降成本、降费用、降用工；提高工作效率、提高营销能力、提高创新能力为核心的“三降三提高”工作，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取得了阶段性的经营成果。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0,282.85 万元，同比增长 4.1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63.10 万元，同比增长 12.90%。

报告期，公司的湖北大冶、云南普洱两大水泥生产基地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以管理优化和技术进步为抓手，坚持做好“三降三提高”工作，针对各自市场区域特点进行客观分析，迎难而上，努力提升水泥产品销量，在水泥行业整体下滑的大背景下，取得了较好的半年度业绩。大冶尖峰经过近几年来持续不断的技术改造，整体生产系统始终保持着较好的运行态势，各项生产技术指标得以进一步优化；面对不断恶化的市场环境，充分利用成本优势，积极调整营销策略，努力扩大高毛利的民用市场销量；在产品销售价格降至历史最低水平的情况下，上半年仍实现盈利。云南尖峰上半年着力提升员工素质，加强工艺管理，生产经济技术指标得到了全面提高，大幅度降低了生产成本。同时，积极参与行业自律，稳步推进品牌营销策略，保持高标号水泥的市场占有率，加大了对水电站、公路、安居工程等重点工程的市场开发，努力开拓江城、勐腊、缅甸等空白市场，实现了水泥产品销量和价格的双提升，取得了投产以来最好的半年度经营业绩。

尖峰药业结合产业发展方向，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一是抓好产品营销工作，稳步推进药品招标，加大重点产品的市场开发力度；二是通过合作积极拓展新空间，与德国葛夫合资成立中德合资公司，介入婴幼儿用药领域；三是做好科研平台建设和人才引进，顺利通过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的专家答辩，成功引进浙江工业大学博士后进站开展课题研究；四是完善知识产权的开发和保护，上半年通过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并取得了多个产品的发明专利和再注册批件，开展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同时，尖峰药业还在人员岗位优化、清

洁环保安全生产、产品质量与技术攻关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尖峰健康是公司近年来着力打造的新业务板块，目前，尖峰健康中药饮片、植物提取和保健品生产车间已经建成投产。下一步，将着力于提升产品的销售、抓好内部管理、降低生产成本、加快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通过整合优化，形成合力，尽早实现扭亏为盈。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深入开展“三降三提高”工作，进一步抓好内控制度的执行，杜绝管理漏洞、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抓好安全、环保工作，苦练内功，积极应对当前复杂的经济形势，进一步发展和完善互补型的相对多元化的主营业务结构，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02,828,466.66	1,058,875,163.23	4.15
营业成本	862,250,467.95	849,934,411.28	1.45
销售费用	59,226,001.96	56,859,032.31	4.16
管理费用	58,230,702.73	65,011,895.66	-10.43
财务费用	16,542,884.40	20,653,121.72	-1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81,604.26	-27,235,75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4,666.71	-98,195,364.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86,857.98	-167,064,551.76	
研发支出	13,832,273.84	21,778,543.42	-36.4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云南尖峰及尖峰药业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销量增加相应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强费用管理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归还了较多银行借款及借款利率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经营现金流入增加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在建工程项目接近尾声，投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归还了较多银行借款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支付的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3 亿元，完成了 2016 年度全年经营目标的 44.12%；成本费用 10.02 亿元，是 2016 年度全年计划成本费用的 43.34%。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略低于 2016 年全年计划的一半，主要原因是上半年大冶尖峰水泥产品市场销售价格下降。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泥行业	44,679.23	32,245.26	27.83	-0.86	-9.64	增加 7.01 个百分点
医药行业	48,822.77	41,342.54	15.32	4.95	7.43	减少 1.96 个百分点
健康品行业	9,225.01	6,578.37	28.69	41.47	52.49	减少 5.15 个百分点
其它行业	6,670.28	5,794.36	13.13	-5.75	-7.82	增加 1.95 个百分点
合计	109,397.29	85,960.53	21.42	4.01	1.41	增加 2.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泥	44,679.23	32,245.26	27.83	-0.86	-9.64	增加 7.01 个百分点
医药工业产 品	8,482.15	3,419.14	59.69	-3.10	26.79	减少 9.50 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产 品	40,340.62	37,923.40	5.99	6.82	5.97	增加 0.75 个百分点
健康品	9,225.01	6,578.37	28.69	41.47	52.49	减少 5.15 个百分点
其它	6,670.28	5,794.36	13.13	-5.75	-7.82	增加 1.95 个百分点
合计	109,397.29	85,960.53	21.42	4.01	1.41	增加 2.01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浙江地区	56,873.13	5.53
湖北地区	21,640.37	-11.64
天津地区	7,844.93	33.61
海南地区	0.00	-100.00
云南地区	23,038.86	11.98

合计	109,397.29	4.01
----	------------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海南尖峰医药有限公司原为尖峰药业的子公司，负责尖峰药业工业产品在海南地区的销售业务。报告期，尖峰药业对销售业务进行了调整，出让了海南尖峰医药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故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海南尖峰医药有限公司的销售业务由尖峰药业销售部直接负责。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

（一）互补型双主业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水泥和医药双主营的业务架构，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增大的背景下，这种周期性和非周期性行业相结合，适度多元化的业务结构互补优势更加明显，有效地保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

（二）水泥业务的竞争优势

1.品牌和质量优势。

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 60 家大型企业之一的上市公司，“尖峰”牌水泥是浙江省名牌产品、湖北省名牌产品，“尖峰”商标为浙江省著名商标，公司凭借在水泥行业五十多年的经营经验、高质量的产品和良好的口碑来赢得客户，在区域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同度。公司被评选为浙江省第二批“三名”培育试点企业，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影响力。

2.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长期以来注重技术创新，持续优化生产工艺，以确保生产技术装备的先进性，公司水泥企业已全面采用先进的新型干法生产工艺，并配备了纯低温余热发电系统，为降低消耗奠定了基础。同时，公司持续进行管理创新，不断推出适合自身实际的管理方法，切实的降低成本费用。另外，公司两大水泥基地都配备了矿山，云南尖峰还在水泥生产中运用当地的褐煤替代部分烟煤，有效控制水泥生产成本。

（三）医药业务的竞争优势

1.技术及研发优势。

尖峰药业及其子公司拥有一个院士专家工作站、三个博士后流动工作站，为创新研究提供了多个科研平台，并聘请了中国工程院院士王广基教授担任公司首席科学家；成功引进浙江工业大学博士后进站开展课题研究。目前，公司共获得 69 项专利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60 项，尖峰药业还先后被评为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产品优势

公司现已形成抗生素类、心脑血管类、抗抑郁类用药三大产品线，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盐酸头孢甲肟、愈风宁心滴丸、门冬氨酸氨氯地平片、盐酸帕罗西汀片、玻璃酸钠滴眼液等。尖峰药业现有 10 多个新药分别处于临床前、临床、生产前研究或申报生产审评的各个阶段，为公司医药板块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产品保障。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将浙江尖峰药业有限公司、浙江尖峰水泥有限公司和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 17 家子公司（包括子公司之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董事长：蒋晓萌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